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
承辦人：王正利

電話：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tch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073671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(27268250_10736719000A0C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與「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」辦理「107學年度高雄市文化色彩暨藝術教育推廣藝起來學學」產官學合作案第四階段「藝術療癒-師資創意培力」工作坊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辦理。
- (二)107.8.13(107)學金函發字第107015081301號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「高雄市文化色彩暨藝術教育—藝起來學學」專案合作計劃書。

二、辦理日期：

- (一)107年11月3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二)107年11月10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(三)107年11月18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三、辦理地點：高雄駁二共創基地204教室(高雄市鹽埕區大勇路11號3樓)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曾全程參與任一學年度「色彩學學-師資美感

高雄市大寮區昭明國民小學 1071005



10770498500



研習」工作坊之公立國中、小校長、主任及教師。

五、參加研習者及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並准予一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六、報名時間10月3日至17日，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，課程代碼：2492171。

七、報名人員（三場次皆須需全程參加），需經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「審核後錄取」並於開課一週前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通知，錄取名單將另行函文通知。

八、獎勵：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九、已錄取研習之人員，應如期簽到退參加研習，如有重大原因，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者，請於研習前三天電話或E-mail告知承辦人取消，讓研習資源可以妥善運用。國教輔導團聯絡人：李亞傑老師(leeyea.jye@gmail.com)，陳淑慧(kate3590116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07-3590116分機232。學學專案聯絡人：「藝起來學學-第六期」工作小組吳小姐(colorup@xuexue.com.tw)，聯絡電話：02-87516898分機12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以下均紙本)、本市國教輔導團、本市國教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

2018-10-04
交15:15
章